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中标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 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于2016年1月11日收 到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出具的《成交通知书》,经评审小组综合评审,并报经项 目招标领导小组确认,以陕西必康为牵头方、医疗法人社团同济会为另一方的联 合体确定成为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的成交社会资本。

一、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是国家财政部确定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示范项目。该项目计划分两期实施,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16年1月4日登载于《证 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预中标如东县中医院医养 融合PPP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1)。

二、中标主要信息

1、中标人名称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牵头方, 医疗法人社团同济会为另一方的 联合体。

2、成交金额

医疗中心政府购买服务费: 2500万元/年;

养老中心政府可行性补助:700万元/年。

3、其他事项

联合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补遗 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 购合同的视为放弃成交结果。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 1、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与采购人如东县中医院和代理机构江苏省 政府采购中心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 2、若本次中标项目各方签订的正式合同得以顺利履行,项目公司按计划成立并正常运营,预计将对公司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积极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暂未与政府和相关方签订正式合同,且合同具体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审批程序,及时披露相关合同的签订及其他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二日